2025年宋家川街道办事处康家塔村盘龙坝淤地坝工程采购需求

一、工程概况

盘龙坝大型淤地坝工程为新建工程，枢纽由坝体、放水工程、泄洪工程三大件组成，坝控流域面积 2.85km2，工程建成后，最大坝高 20.3m，总库容 52.65 万 m3，滞洪库容为 14.65万m3，拦泥库容 38.00万m3，达到设计淤积年限后，可淤地面积为11.61hm2，设设计淤积年限为11年。

二、技术参数

本工程为新建淤地坝工程，严格按照《淤地坝技术规范》（SL/T804-2020）要求施工，具体技术参数详见附件（施工图纸）。

1. 工程质量控制要求

**1、土坝施工质量控制**

（1）清基

坝肩清理主要采用人工配合推土机进行，清理后先由推土机进行集中，再由人工装 车运往指定弃土点。坝基清理采用人工配合 74KW 推土机进行，清基范围一般应比坝脚 线加宽 0.5m，凡在清基范围内的地面表土、乱石、草皮、树根等都要清除干净，对洞穴、 墓穴等隐患，都应进行挖除，并分层夯实回填，清基厚度应满足设计要求。

（2）削坡

坝体与两岸结合处，岸坡要开挖成平顺的正坡，土坡削坡坡比不小于 1:1.0。

（3）结合槽

为防止坝体与坝基、岸坡结合处形成集中渗流，保证坝体与土质基础、岸坡紧密结合，开挖结合槽两道，结合槽按设计尺寸开挖，遇有洞穴时必须清理并回填夯实。

（4）坝体与岸坡、建筑物的连接

在坝体分段填筑中，为避免形成漏水的软弱通道，分段接头在层与层之间，应错开一定距离，同时分段条带应与坝轴线平行布置，各分段之间不应形成过大的高差。对于施工中难免出现的接缝，必须认真处理，一般不应有纵向接缝。 对于坝身填土与构筑物的联接部分，应精心填筑。靠近构筑物部分，可采用小型机械或人工夯实，夯实厚度不小于 1.0m。填土碾压时，要注意构筑物两侧均衡填料压实，以免对其产生过大的侧向压力，影响其安全。

**2.放水建筑物施工质量控制**

放水建筑物施工主要包括：土石方开挖、砼浇筑和涵管安装。

（1）土方开挖

土方开挖采用机械人工结合方式，以机械施工为主，按设计要求进行开挖。

（2）混凝土施工

砼浇筑采用自卸汽车将砼粗细骨料从料场运输至施工现场，移动式拌和机现场拌制砼，人工入仓、平仓，机械振捣。

混凝土施工应按下述要求进行施工：

1）模板要求

模板和支架材料应优先用钢材、钢筋混凝土或混凝土等模板材料。材料的质量应符合本合同指明的现行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。木材的质量应达到Ⅲ等以上的材质标准。腐朽、严重扭曲或脆性的木材严禁使用。

2）钢筋的要求

①钢筋混凝土结构用的钢筋应符合热轧钢筋主要性能的要求；每批钢筋均应附有产品质量证明及出厂检验单，在使用前，应分批进行以下钢筋机械性能试验。

3）混凝土浇筑

①岩基上的混凝土浇筑前应清除基面杂物，并冲洗干净，清洗后的基础面在混凝土浇筑前应保持洁净和湿润。

②在软基上进行操作时，应力求避免破坏或扰动原状土壤；当地基为湿陷性土时应按工程师指示采取专门处理措施。

③浇筑混凝土时，严禁在仓内加水。如发现混凝土和易性较差，应采取加强振捣等措施，以保证质量。

（3）不同建筑物之间相结合部位施工注意事项

主要包括卧管和卧管消力池，卧管消力池和涵管，涵管和明渠。这些部分施工容易出现前后高低不同等问题，严重影响施工质量和安全。在这些部位施工时应注意：建筑物结合宜布置在坚硬、紧密的天然地基上，遇有软弱、透水、多层地基等情况时，应尽量避开或采取相应地基处理方案。

四、验收规范要求

1.严格执行2025年新修订的SL/T 631系列标准。

仅评定“合格”与“不合格”：取消了原有的“优良”等级。

提高一般项目合格率：从原来的70%提高至80%，主控项目仍要求100%符合。

 强化质量缺陷管理：对缺陷进行处理和备案，并验算其安全性和功能性。

 验收责任主体：明确由监理单位（或建设单位，针对未实行监理制的小型工程）负责组织单元工程验收。

重要隐蔽工程验收：如坝基、防渗体等关键部位，必须由建设单位主持，勘察、设计、监理、施工等单位共同参与，并保留影像资料。

2. 竣工验收：在单元工程验收基础上，还需进行合同工程验收、阶段验收（溢洪道、放水卧管等）以及最终的竣工验收。SL/T 223-2025规程规定，竣工验收应由验收委员会（或工作组）负责，其结论需经三分之二以上成员同意方能通过。